

「家家作樂代代有愛兒歌創作比賽」 演出通告

請家長在團員手冊
第十四頁中簽署

初一 J 及中二 G 班團員家長：

香港兒童合唱團獲李錦記家族基金會邀請，於 12 月 8 日（星期六）假培正小學舉行之「家家作樂代代有愛兒歌創作比賽」中演出，初一 J 及中二 G 班獲選參加是次活動，**每位演出團員可獲贈票 2 張**。本團希望了解團員是否參與，敬請家長填妥下列回條，並於 **11 月 10 日（星期六）或之前**交回本團導師。凡未能於上述日期回覆者，均作放棄參與論。如有任何查詢，請致電 2715 6525 與本團職員陳小姐（Eva）聯絡。演出詳情如下：

日期	集合時間	解散時間	集合地點	解散地點	服飾	備註
12 月 8 日 (星期六)	下午 5:15	約晚上 9:20	香港培正小學 錢涵洲紀念樓 (K 座) 地下 地址：窩打老道 80 號	錢涵洲 紀念樓 4 樓樓座	冬季 表演服	大會提供自助 形式晚膳及 碟，團員須自 備水樽及餐具

備註：1. 敬請各團員準時出席上述活動，**逾時不候**。

2. 冬季表演服可於金綸服裝有限公司購買，詳情請參閱團員手冊第 12 頁。購買前請先致電 2380 0550 至金綸服裝有限公司，查詢是否有所需之尺碼。
3. 團員請自備清水、外套及紙巾。請勿攜帶貴重物品，隨身物品亦請盡量簡便。
4. **11 月 3 日為「香兒邁向 50 周年—『友共情』音樂會系列：歌聲響遍半世紀」補假，團員毋須回團練習。**
5. **12 月 8 日（星期六）之練習將會取消**，無論團員參與演出與否，均毋須回團練習。
6. **12 月 22 日至 2019 年 1 月 7 日為聖誕及新年假期，團員毋須回團練習。**



香港兒童合唱團 謹啟
2018 年 10 月 27 日

回條—「家家作樂代代有愛兒歌創作比賽」演出通告

(*請刪去不適用者)

本人_____ (家長姓名) 為*初一 J / 中二 G 班團員_____ (團員姓名)
之家長 / 監護人，現決定敝子女：

參與 12 月 8 日之「家家作樂代代有愛兒歌創作比賽」演出，本人亦明白如敝子女未能出席所有練習及綵排，將不能參與有關演出；並索取贈票 *1 / 2 張 / 不取贈票。

不參與 12 月 8 日之「家家作樂代代有愛兒歌創作比賽」演出。

原因：_____

家長 / 監護人簽署：_____

電話：_____

日期：_____